《澳門特別行政區城市總體規劃（2020-2040）》第一次修改草案的書面意見

致 城市規劃委員會:

在《澳門特別行政區城市總體規劃（2020-2040）》第一次修改草案的公眾諮詢意見匯編與意見分析報告中，社會各界及專業人士針對不同的規劃議題提出了大量的意見，綜合各類意見分析報告，本人有以下意見及建議：

1. 交通運輸與跨域聯通網絡

- 輕軌走線優化、各口岸（關閘、青茂、橫琴）的跨境「硬聯通」銜接效率，以及新興產業園區與重大項目周邊的交通承載力和停車配套。建議補充前瞻性的交通影響評估。

2. 土地用途重組與四大重大項目

- 偉龍馬路改劃為工業/科技研發園、新城 C 區調整為文旅區、新城 E1 區定位，以及這些調整對周邊社區、交通、環境和景觀帶來的影響。關注其環評及會否加劇片區發展不均。

3. 分區詳細規劃的滯後與推動時間表

- 社會各界普遍憂慮「總規宏觀、詳規延後或真空」，除東區-2 外，其餘分區詳規遲遲未出台，雖外港區-1, 外港區-2, 北區-1, 氹仔中區-2 正有序開展或部署的分區詳細規劃，仍導致基層規劃缺乏法律約束力，容易出現零散審批。建議按照澳門經濟情況，及時推進有關的詳規出台。

建議明確各分區詳規的時間表。

4. 環境生態保護與綠色空間

- 青洲山生態保育、各山體及生態保護區的劃界、綠化率指標，以及舊城區的微氣候與通風走廊。在高密度發展下，公眾對維持城市呼吸空間（如生態保育區、綠化空間）在總規下如何，及綠化率指標在澳門半島這密集空間，可以有序得到提升及優化。

5. 人口預測模型與基建配套

- 2040 年規劃人口下調至 78.3 萬人的科學依據，以及是否低估了每日跨境就業、商業及龐大旅客等「流動功能人口」對基礎設施帶來的壓力。總体規劃中對於可遇見五年內不同地區的新建項目，應建立更具彈性的資源動態預測機制，即跨境穿梭與旅客峰值的動態交通，與居民日常早晚高峰出行交織情況，預測各設施和道路使用的負荷預測模型。

城市規劃委員會委會

賴健榮

2026-10-29